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街三十六號十樓之一
電話：(〇三) 五六〇〇八八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5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六、合併損益表	7~8		-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9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0~11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	12~13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19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9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9~33		四~十八
(五) 關係人交易	34		十九
(六) 質抵押之資產	34		二十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5, 47~50		二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5, 47~50		二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35, 47~51		二一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 交易往來情形	35, 52		二一
(十一)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35~37		二二
(十二)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 訊	37		二三
(十三)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相關事項	38~46		二四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 賢 哲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寶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被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投資損失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與揭露。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22,498 仟元及 25,385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0.58% 及 0.67%；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對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被投資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為新台幣 2,669 仟元及 8,800 仟元，分別佔合併稅前利益之(0.4%)及(1.22%)。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

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敬 人

會計師 劉 水 恩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1,723,357	44	\$ 1,478,923	39	2120	應付票據	\$ 45,751	1	\$ 37,642	1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六)	514,953	13	544,548	14	214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	235,453	6	143,494	4
1120	應收票據(附註二、三及十九)	3,842	-	248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五)	58,901	2	46,386	1
1140	應收帳款—減備抵呆帳3,353仟元後之淨額(附註二、三及十九)	406,221	11	369,465	10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四)	213,708	5	221,610	6
120X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七)	285,931	7	318,248	9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8,988	-	5,927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102,961	3	98,241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62,801	14	455,059	12
1291	質押定存單(附註二十)	51,000	1	91,000	2		其他負債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36,365	1	46,423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三)	20,554	1	21,411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124,630	80	2,947,096	78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十一)	47,292	1	38,489	1
	長期投資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67,846	2	59,900	2
1421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八)	22,498	1	25,385	1	2XXX	負債合計	630,647	16	514,959	14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九)	34	-	34	-		股東權益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22,532	1	25,419	1	311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250,000仟股；發行167,877仟股	1,678,770	43	1,678,770	44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及二十)					3210	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62,661	2	62,661	2
	成 本						保留盈餘				
1501	土 地	110,192	3	110,192	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81,758	20	726,031	19
1521	房屋及建築	354,605	9	358,156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2,816	-
1561	生財器具	138,205	3	131,215	4	3350	未分配盈餘	742,134	19	784,379	21
1681	什項設備	7,857	-	6,312	-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523,892	39	1,523,226	40
15X1		610,859	15	605,875	16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5X9	減：累計折舊	167,549	4	149,695	4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79	-	13,380	-
		443,310	11	456,180	12	3450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110)	-	(10,243)	-
1672	預付房地款	-	-	165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69	-	3,137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43,310	11	456,345	12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3,265,392	84	3,267,794	86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淨額(附註二及十一)	206,183	5	211,504	6						
1810	閒置資產—淨額(附註二及十二)	2,630	-	1,521	-						
1838	遞延費用—淨額(附註二)	78,599	2	57,936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2,964	-	68,763	2						
1888	其 他	15,191	1	14,169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05,567	8	353,893	9						
1XXX	資 產 總 計	\$ 3,896,039	100	\$ 3,782,753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896,039	100	\$ 3,782,75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賢哲

經理人：熊健怡

會計主管：林秀玲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合併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碼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總額	\$ 3,542,055	100	\$ 3,620,195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311</u>	-	<u>5,606</u>	-	
40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二及十九）	3,541,744	100	3,614,589	100	
5000	銷貨成本（附註二及七）	<u>2,011,051</u>	<u>57</u>	<u>2,171,167</u>	<u>60</u>	
5910	銷貨毛利	<u>1,530,693</u>	<u>43</u>	<u>1,443,422</u>	<u>40</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					
6100	行銷費用	77,429	2	69,243	2	
6200	管理費用	103,171	3	99,397	3	
6300	研發費用	<u>703,323</u>	<u>20</u>	<u>605,598</u>	<u>17</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883,923</u>	<u>25</u>	<u>774,238</u>	<u>22</u>	
6900	營業利益	<u>646,770</u>	<u>18</u>	<u>669,184</u>	<u>18</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6,498	1	10,603	-	
7160	兌換淨益	-	-	25,737	1	
7210	租金收入（附註十六）	11,531	-	9,162	-	
7480	其他	<u>10,090</u>	-	<u>18,952</u>	<u>1</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38,119</u>	<u>1</u>	<u>64,454</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2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附註二及八)	\$ 2,669	-	\$ 8,800	-	-
7560	兌換淨損	18,965	-	-	-	-
7880	其他 (附註二、五、十二及十六)	1,563	-	4,382	-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23,197</u>	<u>-</u>	<u>13,182</u>	<u>-</u>	<u>-</u>
7900	稅前利益	661,692	19	720,456	20	
8110	所得稅 (附註二及十五)	<u>123,819</u>	<u>4</u>	<u>164,048</u>	<u>5</u>	
9600	合併總純益	<u>\$ 537,873</u>	<u>15</u>	<u>\$ 556,408</u>	<u>15</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537,873	15	\$ 557,272	15	
9602	少數股權	<u>-</u>	<u>-</u>	<u>(864)</u>	<u>-</u>	
		<u>\$ 537,873</u>	<u>15</u>	<u>\$ 556,408</u>	<u>15</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合併每股盈餘 (附註十七)					
9750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u>\$ 3.94</u>	<u>\$ 3.20</u>	<u>\$ 4.25</u>	<u>\$ 3.32</u>	
9850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u>\$ 3.82</u>	<u>\$ 3.10</u>	<u>\$ 4.09</u>	<u>\$ 3.2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賢哲

經理人：熊健怡

會計主管：林秀玲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現金股利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發行股數(仟股)	股本金額	資本公積— 發行股票溢價 (附註十四)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四)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附 註 二 及 十 四)			母 公 司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少 數 股 權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累 積 換 算 金 融 資 產 調 整 數	未 實 現 損 失				合 計
一〇〇年初餘額	167,877	\$ 1,678,770	\$ 62,661	\$ 645,827	\$ -	\$ 1,025,211	\$ 1,671,038	(\$ 4,919)	(\$ 7,897)	(\$ 12,816)	\$ 3,399,653	\$ 13,133	\$ 3,412,786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80,204	-	(80,204)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2,816	(12,816)	-	-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4.20 元	-	-	-	-	-	(705,084)	(705,084)	-	-	-	(705,084)	-	(705,084)
一〇〇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557,272	557,272	-	-	-	557,272	(864)	556,4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	-	-	-	-	-	-	(1,059)	(1,059)	(1,059)	-	(1,059)
子公司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	-	-	-	-	-	-	(202)	(202)	(202)	-	(202)
採權益法認列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	-	-	-	-	-	-	(1,085)	(1,085)	(1,085)	-	(1,085)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18,299	-	18,299	18,299	-	18,299
子公司清算退回少數股權	-	-	-	-	-	-	-	-	-	-	-	(12,269)	(12,269)
一〇〇年底餘額	167,877	1,678,770	62,661	726,031	12,816	784,379	1,523,226	13,380	(10,243)	3,137	3,267,794	-	3,267,794
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55,727	-	(55,727)	-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12,816)	12,816	-	-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3.20 元	-	-	-	-	-	(537,207)	(537,207)	-	-	-	(537,207)	-	(537,207)
一〇一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537,873	537,873	-	-	-	537,873	-	537,8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	-	-	-	-	-	-	9,947	9,947	9,947	-	9,947
子公司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	-	-	-	-	-	-	404	404	404	-	404
採權益法認列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	-	-	-	-	-	-	(218)	(218)	(218)	-	(218)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13,201)	-	(13,201)	(13,201)	-	(13,201)
一〇一年底餘額	<u>167,877</u>	<u>\$ 1,678,770</u>	<u>\$ 62,661</u>	<u>\$ 781,758</u>	<u>\$ -</u>	<u>\$ 742,134</u>	<u>\$ 1,523,892</u>	<u>\$ 179</u>	<u>(\$ 110)</u>	<u>\$ 69</u>	<u>\$ 3,265,392</u>	<u>\$ -</u>	<u>\$ 3,265,39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賢哲

經理人：熊健怡

會計主管：林秀玲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537,873	\$ 556,408
折舊及攤銷	45,139	43,993
處分投資淨益	(945)	(343)
存貨報廢損失	11,800	18,267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1,935)	27,587
處分資產淨損	173	80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669	8,800
轉回退休金	(857)	(1,090)
遞延所得稅	61,053	114,560
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一流動	-	2,127
應收票據	(3,594)	465
應收帳款	(36,756)	91,172
存貨	42,558	169,48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0,058	7,959
應付票據	8,109	(60,261)
應付帳款	91,959	(104,265)
應付所得稅	12,515	(11,935)
應付費用	(7,902)	(73,761)
其他流動負債	3,061	1,93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54,978</u>	<u>791,90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054)	(6,0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46,945	6,420
質押定存單減少	40,000	10,000
購置固定資產	(11,534)	(10,436)
處分資產價款	-	6,720
遞延費用增加	(41,225)	(49,286)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1,022)	50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7,110</u>	<u>(42,078)</u>

(接次頁)

(承前頁)

	<u>一〇一年度</u>	<u>一〇〇年度</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 8,803	\$ 8,929
子公司清算退回少數股權款	-	(12,269)
發放現金股利	(<u>537,207</u>)	(<u>705,084</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28,404</u>)	(<u>708,424</u>)
匯率影響數	(<u>9,250</u>)	<u>9,693</u>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244,434	51,099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478,923</u>	<u>1,427,824</u>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723,357</u>	<u>\$1,478,923</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u>\$ 50,251</u>	<u>\$ 60,917</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出租資產轉列閒置資產	<u>\$ 1,128</u>	<u>\$ 57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賢哲

經理人：熊健怡

會計主管：林秀玲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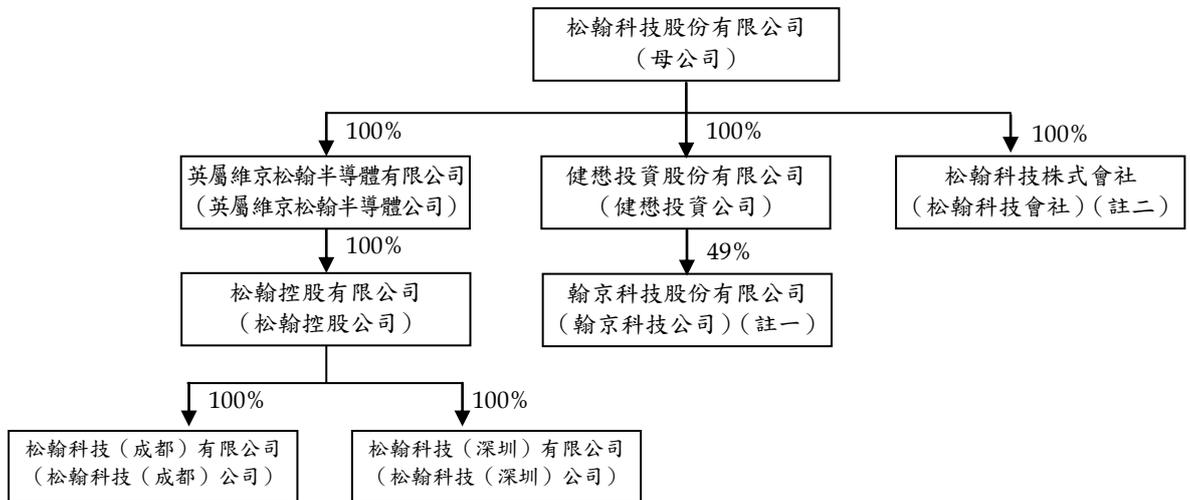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設立於八十五年七月，主要經營業務為半導體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買賣經銷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母公司於八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成為一股票上櫃公司，並於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七日向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申請上櫃轉上市，且於九十二年七月二十五日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核准，自九十二年八月二十五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底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列圖表：



註一：翰京科技公司已於一〇〇年四月十五日清算完結。

註二：松翰科技會社係集團基於拓展日本地區業務考量，而於一〇〇年第四季設立，為母公司 100% 持有之子公司。

英屬維京松翰半導體公司、松翰控股公司及健懋投資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

松翰科技（成都）公司及松翰科技（深圳）公司，主要從事電腦系統集成及技術諮詢服務等業務。

松翰科技會社，主要從事半導體產品及其相關軟體之設計、開發、售後服務、進出口及買賣經銷等業務。

翰京科技公司，主要從事電腦週邊設備之設計製造、研發及買賣經銷。

截至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底止，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528 人及 486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股雖未達百分之五十但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即構成母子公司關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其餘額均予以消除。

彙編母公司投資國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功能性貨幣均為外幣），其資產及負債科目係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按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列於股東權益項下。

一〇一一年度併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包括母公司、英屬維京松翰半導體公司、松翰控股公司、松翰科技（成都）公司、松翰科技（深圳）公司、健懋投資公司及松翰科技會社之帳目。

一〇〇年度併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包括母公司、英屬維京松翰半導體公司、松翰控股公司、松翰科技（成都）公司、松翰科技（深圳）公司、松翰科技會社、健懋投資公司及翰京科技公司（已於一〇〇年四月十五日清算完結）之帳目；惟對翰京科技公司，持股雖未達百分之五十，但母公司對其具有實質控制力而構成母子公司關係。

(二) 外幣交易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者，列為當年度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折舊、遞延費用攤銷、金融商品評價損益、退休金、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暨所得稅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約當現金

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附買回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六)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成為金融

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公平價值之基礎：國內外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公司債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

公司債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八)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係非上市（櫃）股票，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九)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

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十)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出租資產、閒置資產、遞延費用及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十一) 存 貨

存貨包括購進成品、製成品、在製品及原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十二)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發放現金股利時作為投資減項；配發股票股利時，僅註記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利益，並按收到股票股利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或帳面價值。

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十三)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二十至五十年；生財器具，二至五年；什項設備，五至八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或費用及損失。

(十四) 閒置資產

閒置之固定資產按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並按其耐用年限以直線法繼續攤提折舊。

閒置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閒置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或費用及損失。

(十五)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係半導體研發設計用之電腦軟體成本、授權使用費及辦公室裝潢費用，分二至十年攤銷。

(十六) 退休金

母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母公司及翰京科技公司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年度之淨退休金成本。

松翰科技會社、松翰科技（成都）公司及松翰科技（深圳）公司係屬確定提撥制，按每月提撥之退休金列為當年度費用。英屬維京松翰半導體公司、松翰控股公司及健懋投資公司並無訂定員工退休辦法。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研究發展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八) 收入之認列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期間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相關銷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

銷貨收入係按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項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此項會計變動，對一〇〇年度之合併總純益及稅後合併基本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		
庫存現金	\$ 222	\$ 45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66,927	514,584
銀行定期存款	<u>1,267,071</u>	<u>932,399</u>
	1,634,220	1,447,441
約當現金		
附買回債券	<u>89,137</u>	<u>31,482</u>
	<u>\$ 1,723,357</u>	<u>\$ 1,478,923</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流動

母公司一〇〇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母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於一〇〇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損為 591 仟元（包含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外基金受益憑證	\$414,119	\$443,522
公司債	<u>100,834</u>	<u>101,026</u>
	<u>\$514,953</u>	<u>\$544,548</u>

母公司於九十八年四月購買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五年期公司債，票面及有效利率皆為 1.61%；另於九十八年五月購買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五年期公司債，票面及有效利率皆為 1.85%。

七、存貨－淨額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購進成品	\$ 1,368	\$ 2,158
製成品	89,632	96,340
在製品	160,381	119,275
原料	<u>34,550</u>	<u>100,475</u>
	<u>\$285,931</u>	<u>\$318,248</u>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底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18,857 仟元及 140,898 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011,051 仟元及 2,171,167 仟元。一〇一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21,935 仟元（主要係因處分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及存貨報廢損失 11,800 仟元；一〇〇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27,587 仟元及存貨報廢損失 18,267 仟元。

八、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列金額	持股%	帳列金額	持股%
非上市（櫃）公司				
寶典創業投資公司	<u>\$ 22,498</u>	20.98	<u>\$ 25,385</u>	20.98

上述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相關之投資損益，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列金額	持股%	帳列金額	持股%
非上市(櫃)公司				
瀚邦科技公司	\$ 34	-	\$ 34	-
德積科技公司	-	0.57	-	0.57
	<u>\$ 34</u>		<u>\$ 34</u>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固定資產

	一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48,278	\$ 38,887
生財器具	113,284	104,966
什項設備	5,987	5,842
	<u>\$167,549</u>	<u>\$149,695</u>

曾孫公司松翰科技(成都)公司於一〇〇年七月與成都高新置業有限公司簽訂房屋買賣契約書，購買座落於成都市高新區青年一號十八樓及青年二號二十八樓共計二戶，總價款為人民幣 973 仟元，用來作為員工宿舍。已於一〇〇年七月完成交屋，款項業已全數支付。

十一、出租資產—淨額

	一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土地	\$115,941	\$116,539
房屋及建築	118,285	120,312
	234,226	236,851
減：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28,043	25,347
	<u>\$206,183</u>	<u>\$211,504</u>

截至一〇一一年底止，出租情形彙總如下：

租金之計算及收取方法	未來三年應收租金總額	
按市場行情議定並按月收取	一〇二年	\$ 13,587
	一〇三年	12,923
	一〇四年	<u>2,062</u>
		<u>\$ 28,572</u>

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底止，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取之存入保證金分別為 2,262 仟元及 2,292 仟元。

十二、閒置資產－淨額

	一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土地	\$ 1,683	\$ 1,085
房屋及建築	<u>1,228</u>	<u>547</u>
	2,911	1,632
減：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u>281</u>	<u>111</u>
	<u>\$ 2,630</u>	<u>\$ 1,521</u>

母公司於一〇〇年度將包含於閒置資產之土地與房屋及建築出售予兆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處分價款係依買賣雙方簽訂之合約價格扣除必要成本後之淨額為 6,720 仟元，處分淨損為 729 仟元（包含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項下），已完成過戶且款項業已全數收取。

十三、員工退休金

母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母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6,514 仟元及 14,536 仟元。

母公司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母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母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703 仟元及 557 仟元。

松翰科技會社、松翰科技（成都）公司及松翰科技（深圳）公司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自員工薪資提撥之退休金，相對提撥一定之比例，一併存入退休基金專戶，該專戶係委由當地法定保險機構管理。員工退休時，可由基金專戶領取員工自提儲金及公司相對提撥儲金暨其孳息。上述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9,599仟元及7,166仟元。

母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服務成本	\$ 147	\$ -
利息成本	942	907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497)	(461)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u>111</u>	<u>111</u>
	<u>\$ 703</u>	<u>\$ 557</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939	\$ 1,903
非既得給付義務	<u>21,801</u>	<u>20,148</u>
累積給付義務	23,740	22,05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24,993</u>	<u>25,042</u>
預計給付義務	48,733	47,093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5,839)	(24,039)
提撥狀況	22,894	23,05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990)	(1,101)
退休金損益未攤銷餘額	<u>(1,350)</u>	<u>(542)</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0,554</u>	<u>\$ 21,411</u>

(三) 精算假設：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1.875%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4.75%	4.7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1.875%	2.00%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u>\$ 1,560</u>	<u>\$ 1,647</u>

十四、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溢額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母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數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按下列方式分派之：

- (一)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以上。
- (二)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五以下。
- (三) 餘為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母公司係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性，並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發展，係採剩餘股利政策，其中現金股利以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為原則，惟此項盈餘分配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之。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113,893 仟元及 128,471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8,000 仟元及 10,000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公司營運狀況、員工貢獻度並與同業比較以及公司制定之盈餘分配政策，按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後，衡量可能發放之比率基礎，分別依分配比率 10% 以上及 5% 以下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

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母公司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母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及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決議通過，母公司董事會於一〇一年三月二十一日及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五日擬議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5,727	\$ 80,204		
特別盈餘公積	-	12,816		
普通股現金股利	537,207	705,084	\$ 3.20	\$ 4.20

母公司股東會於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決議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其中包含九十九年度因股東權益減項數額迴轉，故將以前年度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12,816 仟元轉回未分配盈餘以供分配。

母公司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及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員工紅利	\$128,471	\$ -	\$173,997	\$ -
董監酬勞	10,000	-	10,000	-

前述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母公司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並無差異。

母公司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擬議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3,787
現金股利	503,631	\$ 3.00

有關一〇一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母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母公司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十五、所得稅

(一)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依各該公司帳列稅前利益（損失）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09,443	\$115,581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免稅所得	(37,431)	(52,204)
其他	1,206	3,932
暫時性差異	(3,117)	(1,640)
虧損留抵	3,959	3,502
虧損扣抵	(1,638)	(6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393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72,422)	(69,503)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u>56,582</u>	<u>47,710</u>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56,582	47,71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4,806	13,555
投資抵減	56,247	101,005
短期票券利息分離課稅	-	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6,184</u>	<u>1,775</u>
	<u>\$123,819</u>	<u>\$164,048</u>

(二) 應付所得稅之變動如下：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年初餘額	\$ 46,386	\$ 58,321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56,582	47,710
當年度支付稅額	(50,251)	(60,917)
短期票券利息分離課稅	-	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6,184</u>	<u>1,269</u>
年底餘額	<u>\$ 58,901</u>	<u>\$ 46,386</u>

(三)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投資抵減	\$107,280	\$ 90,075
存貨跌價損失	20,362	24,203
費用資本化	4,841	5,180
虧損扣抵	7,855	7,401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利益	2,495	2,353
未實現費損	<u>202</u>	<u>876</u>
	143,035	130,088
減：備抵評價	<u>40,074</u>	<u>31,822</u>
	102,961	98,26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淨益	<u>-</u>	(<u>25</u>)
	<u>\$102,961</u>	<u>\$ 98,241</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 外投資損失	\$ 27,592	\$ 25,779
虧損扣抵	20,972	31,209
退休金超限	2,964	3,10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01	501
投資抵減	<u>-</u>	<u>107,280</u>
	52,029	167,878
減：備抵評價	<u>49,065</u>	<u>99,115</u>
	<u>\$ 2,964</u>	<u>\$ 68,763</u>

截至一〇一年底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 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 90,075	\$ -	一〇一
	研究發展支出	<u>107,280</u>	<u>107,280</u>	一〇二
		<u>\$197,355</u>	<u>\$107,280</u>	

截至一〇一年底止，子公司得用以抵減以後年度課稅所得之虧損扣抵金額如下：

公司名稱	最後抵減年度	虧損扣抵金額
健懋投資公司	一〇八（業經核定）	\$ 32,478
	一〇九（業經核定）	12
	一一〇（尚未核定）	<u>6,610</u>
		<u>39,100</u>
松翰科技會社	一〇七（尚未核定）	2,717
	一〇八（尚未核定）	<u>383</u>
		<u>3,100</u>
松翰科技（深圳）公司	一〇二（業經核定）	10,211
	一〇五（業經核定）	<u>340</u>
		<u>10,551</u>
松翰科技（成都）公司	一〇二（業經核定）	21,208
	一〇三（業經核定）	15,659
	一〇四（業經核定）	15,689
	一〇五（業經核定）	8,060
	一〇六（業經核定）	<u>15,318</u>
		<u>75,934</u>
		<u>\$128,685</u>

截至一〇一年底止，母公司各次增資擴展可享受五年免稅如下：

增資擴展案	免稅期間
九十四年度增資擴展計劃	97.01.01-101.12.31
九十五年度增資擴展計劃	100.01.01-104.12.31
九十六年度增資擴展計劃	101.01.01-104.08.31
九十七年度增資擴展計劃	102.01.01-106.12.31

母公司以九十四年度盈餘轉增資，申請增資擴展從事高階積體電路設計產品之投資計劃，已於九十四年十一月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為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並獲財政部於九十七年十月核准自九十七年度起，連續五年內就其新增所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母公司以九十五年度盈餘轉增資，申請增資擴展從事高階積體電路設計產品之投資計劃，已於九十六年三月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為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並獲財政部於九十九年八月核准延遲自一〇〇年度起，連續五年內就其新增所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母公司以九十六年度盈餘轉增資，申請增資擴展從事高階積體電路設計產品之投資計劃，已於九十七年三月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為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並獲財政部於一〇一年四月核准自一〇一年度起至一〇四年八月，就其新增所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母公司以九十七年度盈餘轉增資，申請增資擴展從事高階積體電路設計產品之投資計劃，已於九十八年二月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為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並獲財政部於一〇一年十月核准延遲自一〇二年度起，連續五年內就其新增所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母 公 司	<u>\$ 16,953</u>	<u>\$ 16,487</u>
健懋投資公司	<u>\$ 1,122</u>	<u>\$ 1,122</u>

健懋投資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底尚無盈餘可供分配，是以股東可扣抵稅額將累積至盈餘分配年度時，再用以計算股東可獲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母公司一〇一年度預計及一〇〇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28% 及 8.32%。

母公司截至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底止，均已無屬於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依所得稅法規定，母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母公司預計

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案件，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u>截 至 核 定 年 度</u>
母 公 司	九十九
健懋投資公司	九十九
松翰科技（成都）公司	一〇〇
松翰科技（深圳）公司	一〇〇

十六、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u>一</u>	<u>〇</u>	<u>一</u>	<u>年</u>	<u>度</u>
	<u>屬</u>	<u>於</u>	<u>屬</u>	<u>於</u>	<u>合</u>
	<u>營業</u>	<u>營業</u>	<u>營業</u>	<u>營業</u>	<u>計</u>
	<u>費用</u>	<u>外</u>	<u>外</u>	<u>外</u>	<u>計</u>
	<u>者</u>	<u>者</u>	<u>者</u>	<u>者</u>	<u>者</u>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34,131	\$ -			\$ 534,131
勞健保費用	30,148	-			30,148
退休金費用	26,816	-			26,816
其他用人費用	14,774	-			14,774
	<u>605,869</u>	<u>-</u>			<u>605,869</u>
折舊費用	21,368	19			21,387
攤銷費用	20,540	-			20,540
	<u>\$ 647,777</u>	<u>\$ 19</u>			<u>\$ 647,796</u>

	<u>一</u>	<u>〇</u>	<u>〇</u>	<u>年</u>	<u>度</u>
	<u>屬</u>	<u>於</u>	<u>屬</u>	<u>於</u>	<u>合</u>
	<u>營業</u>	<u>營業</u>	<u>營業</u>	<u>營業</u>	<u>計</u>
	<u>費用</u>	<u>外</u>	<u>外</u>	<u>外</u>	<u>計</u>
	<u>者</u>	<u>者</u>	<u>者</u>	<u>者</u>	<u>者</u>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471,998	\$ -			\$ 471,998
勞健保費用	25,310	-			25,310
退休金費用	22,259	-			22,259
其他用人費用	14,323	-			14,323
	<u>533,890</u>	<u>-</u>			<u>533,890</u>
折舊費用	22,847	30			22,877
攤銷費用	17,942	-			17,942
	<u>\$ 574,679</u>	<u>\$ 30</u>			<u>\$ 574,709</u>

上述折舊費用並未包含出租資產之折舊費用，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該項費用分別為 3,212 仟元及 3,174 仟元（包含於營業外收入及利益－租金收入項下）。

十七、合併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一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u>\$ 3.94</u>	<u>\$ 3.20</u>	<u>\$ 4.25</u>	<u>\$ 3.32</u>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u>\$ 3.82</u>	<u>\$ 3.10</u>	<u>\$ 4.09</u>	<u>\$ 3.20</u>

計算合併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合併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一〇一一年度</u>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母公司本年度盈 餘	\$661,368	\$537,873	167,877	<u>\$ 3.94</u>	<u>\$ 3.20</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_____ -	_____ -	5,429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母公司本年度盈 餘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u>\$661,368</u>	<u>\$537,873</u>	<u>173,306</u>	<u>\$ 3.82</u>	<u>\$ 3.10</u>
<u>一〇〇一年度</u>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母公司本年度盈 餘	\$713,335	\$557,272	167,877	<u>\$ 4.25</u>	<u>\$ 3.32</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_____ -	_____ -	6,403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母公司本年度盈 餘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u>\$713,335</u>	<u>\$557,272</u>	<u>174,280</u>	<u>\$ 4.09</u>	<u>\$ 3.20</u>

母公司對於員工分紅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則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

餘。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八、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514,953	\$ 514,953	\$ 544,548	\$ 544,54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34	-	34	-
存出保證金（包含於其他 資產—其他）	5,111	5,111	5,361	5,361
<u>負 債</u>				
存入保證金	47,292	47,292	38,489	38,489

(二)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質押定存單、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此類金融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值為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係投資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三) 母公司於一〇〇年度因持有已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年度淨損之金額為 591 仟元。

(四)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401,042 仟元及 304,424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473,697 仟元及 1,365,882 仟元。

(五)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年度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 10,351 仟元及(1,261)仟元。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當年度間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218)仟元及(1,085)仟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之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及固定利率之債券投資，其價值隨市場價格之變動而變動，預期具有市場價格風險。除上述金融商品外，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並未持有其他重大之金融資產與利率及市場價格有顯著相關而具重大市場風險者。

母公司從事固定利率之債券投資，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券投資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市場利率每上升 1%，將使債券投資之公平價值下降 1,077 仟元。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投資之基金受益憑證及債券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十九、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關係
寶典創業投資公司	子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翰信科技公司	母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相同

(二)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一〇一年		一〇〇年	
	金	佔各該科目%	金	佔各該科目%
年度				
銷貨				
翰信科技公司	\$ 833	-	\$ 726	-
年底				
應收票據				
翰信科技公司	\$ 65	2	\$ -	-
應收帳款				
翰信科技公司	\$ 134	-	\$ 84	-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及貨款收付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薪資	\$ 15,426	\$ 17,214
獎金	1,123	1,272
特支費	220	200
紅利	3,564	3,987
	<u>\$ 20,333</u>	<u>\$ 22,673</u>

二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母公司短期銀行借款額度、購貨及貨物關稅保證之擔保品：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淨額	\$241,938	\$245,480
質押定存單	<u>51,000</u>	<u>91,000</u>
	<u>\$292,938</u>	<u>\$336,480</u>

二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年度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附表一至四。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五。

二二、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提供之產品種類，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皆僅從事半導體之製造與銷售，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應

報導部門僅有半導體部門。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半導體部門	<u>\$3,541,744</u>	<u>\$3,614,589</u>	\$ 646,770	\$ 669,184
利息收入			16,498	10,603
兌換淨益(損)			(18,965)	25,737
租金收入			11,531	9,162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669)	(8,800)
其他			<u>8,527</u>	<u>14,570</u>
稅前利益			<u>\$ 661,692</u>	<u>\$ 720,456</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

部門利益係指半導體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利息收入、兌換淨益(損)、租金收入、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其他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三)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半導體部門	<u>\$ 41,908</u>	<u>\$ 40,789</u>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半導體收入	<u>\$3,541,744</u>	<u>\$3,614,589</u>

(五)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主要於兩個地區營運－台灣及中國。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台灣	\$ 3,040,492	\$ 3,096,647
中國	499,885	517,871
其他	1,367	71
	<u>\$ 3,541,744</u>	<u>\$ 3,614,589</u>

(六) 重要客戶資訊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半導體部門之收入金額分別為 3,541,744 仟元及 3,614,589 仟元，其中有 633,883 仟元及 606,442 仟元係來自本集團之最大客戶。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單一客戶收入達本集團收入總額 10% 之資訊如下：

客戶代號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估銷貨 收入比	估銷貨 收入比	估銷貨 收入比	估銷貨 收入比
客戶代號	銷貨金額	例(%)	銷貨金額	例(%)
A 公司	\$ 633,883	18	\$ 606,442	17
B 公司	437,867	12	409,683	11

二三、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金融資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5,299	28.99	\$ 733,418	\$ 19,597	30.225	\$ 592,319
人民幣	27,941	4.562	127,467	20,661	4.797	99,11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989	29.09	174,220	3,322	30.325	100,740

二四、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情形如下：

- (一) 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財會部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預計完成時程	目前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財會部	九十八年十二月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財會部	九十八年十二月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財會部	九十九年七月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會部	九十九年四月	已完成
5. 完成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會部	一〇〇年三月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資訊部、財會部	一〇〇年十二月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稽核室、財會部	一〇〇年十二月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財會部	一〇〇年六月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會部	一〇〇年九月	已完成

(接次頁)

(承前頁)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預計完成時程	目前執行情形
10.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狀況表	財會部	一〇一年三月	已完成
11.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財會部	一〇二年三月	進度正常
12.完成相關內部控制 (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 之調整	稽核室、財會部	一〇一年十二月	已完成

(二)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資產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 F R S s	說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78,923	(\$ 540,000)	\$ 938,923	6.(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44,548	34	544,582	6.(5)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98,241	(98,241)	-	6.(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540,000	540,000	6.(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	(34)	-	6.(5)
固定資產淨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6,345	4,360	460,705	6.(7)
無形資產	-	62,384	62,384	6.(7)
出租資產—淨額	211,504	(211,504)	-	6.(6)
閒置資產—淨額	1,521	(1,521)	-	6.(6)
投資性不動產	-	213,025	213,025	6.(6)
遞延費用—淨額	57,936	(57,936)	-	6.(7)
其他資產—其他	14,169	(8,808)	5,361	6.(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68,763	100,960	169,723	6.(2)(3)(4)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 F R S s	說明
<u>負債</u>				
應付費用	\$ 221,610	\$ 2,846	\$ 224,456	6.(3)
確定福利負債	-	25,130	25,130	6.(4)
長期員工福利負債	-	9,281	9,281	6.(4)
應計退休金負債	21,411	(21,411)	-	6.(4)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5	25	6.(2)
—非流動				
<u>權益</u>				
保留盈餘	1,523,226	228	1,523,454	4.5.6. (3)(4)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380	(13,380)	-	5.

2.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 F R S s	說明
<u>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23,357	(\$ 1,021,741)	\$ 701,616	6.(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14,953	34	514,987	6.(5)
—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2,961	(102,961)	-	6.(2)
流動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	-	1,021,741	1,021,741	6.(1)
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34	(34)	-	6.(5)
資產—非流動				
固定資產淨額(不	443,310	15,548	458,858	6.(7)
動產、廠房及設				
備)				
無形資產	-	73,131	73,131	6.(7)
出租資產—淨額	206,183	(206,183)	-	6.(6)
閒置資產—淨額	2,630	(2,630)	-	6.(6)
投資性不動產	-	208,813	208,813	6.(6)
遞延費用—淨額	78,599	(78,599)	-	6.(7)
其他資產—其他	15,191	(10,080)	5,111	6.(7)
遞延所得稅資產—	2,964	105,828	108,792	6.(2)(3)
非流動				(4)
<u>負債</u>				
應付費用	213,708	3,371	217,079	6.(3)
確定福利負債	-	24,934	24,934	6.(4)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9,111	9,111	6.(4)
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20,554	(20,554)	-	6.(4)
<u>權益</u>				
保留盈餘	1,523,892	(615)	1,523,277	4.5.6. (3)(4)
累積換算調整數	179	(13,380)	(13,201)	5.

3. 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營業費用	\$ 883,923	\$ 166	\$ 884,089	6.(3)(4)
所得稅費用	123,819	(28)	123,791	6.(3)(4)
<u>其他綜合損益</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3,201)	6.(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利益			10,133	6.(8)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705)	6.(4)

4.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IFRSs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13,380仟元，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將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228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IFRSs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應建立IFRSs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IFRSs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所有在轉換至 IFRSs 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員工福利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差異數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6.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對於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定義，係指庫存現金、活期存款、支票存款、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可隨時出售且不損及本金之可轉讓定期存單。轉換至 IFRSs 後，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投資，必須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因此，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因是轉換至 IFRSs 後，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將轉列為其他金融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1,021,741 仟元及 540,000 仟元。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且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102,961 仟元及 98,241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25 仟元。

(3)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
整增加應付費用 3,370 仟元及 2,846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
分別調整增加 573 仟元及 484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薪資費
用調整增加 524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89 仟元。

(4)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
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
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
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
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
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
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
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
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
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
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及估列長期員工福利負債，
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規定，分別調整減少應計退休金負債 20,554 仟元及
21,411 仟元；調整增加確定福利負債 24,934 仟元及 25,130
仟元；調整增加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負債 9,111 仟元及 9,281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2,293 仟元及 2,210 仟
元。另一〇一年度退休金成本及薪資費用調整減少 358 仟
元、未認列精算損失增加 705 仟元（係與遞延所得稅利益
145 仟元淨額列示之金額）及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60 仟元。

(5)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持有未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於櫃買中心櫃檯買賣之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者，應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投資，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以公允價值衡量。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金額皆為 34 仟元。

(6) 投資性不動產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閒置及營業上供出租用途之不動產係分別帳列閒置資產及出租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為賺取租金收入或資產增值或兩者兼具，而由所有者所持有之不動產，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因此重分類前述目的持有之不動產至投資性不動產。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閒置及營業上供出租用途之不動產係帳列閒置資產及出租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之金額分別為 208,813 仟元及 213,025 仟元。

(7)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依其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遞延費用及其他資產—其他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分別為 15,548 仟元及 4,360 仟元；重分類至無形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73,131 仟元及 62,384 仟元。

(8) 財務報表之表達

轉換至 IFRSs 後，綜合損益表係包含當期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三)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認可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合併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				備註
				股數/單位數/張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股權淨值	
松翰科技公司	股票							
	英屬維京松翰半導體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1,510,000	\$ 225,321	100.00	\$ 225,321	註一
	健懋投資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5,500,000	98,225	100.00	98,225	註一
	松翰科技會社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8,000	23,750	100.00	23,750	註一
	瀚邦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9	7	-	7	註二
	德積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1,795	-	0.57	-	註二
	基金受益憑證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970,949	62,193	-	62,193	註三
	安泰 ING 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883,921	61,545	-	61,545	註三
	寶來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227,353	61,019	-	61,019	註三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631,610	51,033	-	51,033	註三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434,875	50,988	-	50,988	註三
	瀚亞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71,825	20,756	-	20,756	註三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679,360	20,413	-	20,413	註三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54,603	20,363	-	20,363	註三
	匯豐富泰二號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75,383	20,243	-	20,243	註三
	英國蘇格蘭皇家銀行永續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00,000	17,805	-	17,805	註三
	公司債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0	50,467	-	50,467	註四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0	50,367	-	50,367	註四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				備註
				股數/單位數/張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股權淨值	
健懋投資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宏利萬利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96,681	\$ 21,386	-	\$ 21,386	註三
	兆豐國際全球債券組合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05,397	6,375	-	6,375	註三
	股票							
	寶典創業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2,700,000	22,498	20.98	22,498	註一
	瀚邦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9	27	-	27	註二
英屬維京松翰半導體公司	股票							
	松翰控股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0,510,000	194,392	100.00	194,392	註一
松翰控股公司	股票							
	松翰科技(成都)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	69,195	100.00	69,195	註一
	松翰科技(深圳)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	125,336	100.00	125,336	註一

註一：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註三：基金受益憑證係按一〇一年底之淨資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註四：公司債係按一〇一年底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參考價估計公平價值。

註五：除寶典創業投資公司外，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一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松翰科技公司	松翰科技（深圳）公司	曾孫公司	銷貨	\$280,830	(8%)	110天	\$ -	-	\$ 39,899	10%	
松翰科技（深圳）公司	松翰科技公司	母公司	進貨	280,830	73%	110天	-	-	(39,899)	(62%)	

註：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一)	備 註
				一 〇 一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松翰科技公司	英屬維京松翰半導體公司	P.O. Box 3321, RoadTown, Tortola, Th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	\$ 379,406	\$ 379,406	11,510,000	100.00	\$ 225,321	(\$ 10,175)	(\$ 10,175)	子公司
	健懋投資公司	新竹縣	一般投資業	155,000	155,000	15,500,000	100.00	98,225	(2,130)	(2,130)	子公司
	松翰科技會社	東京都	從事半導體產品及其相關軟體之設計、開發、售後服務、進出口及買賣經銷	31,792	31,792	8,000	100.00	23,750	(491)	(491)	子公司
健懋投資公司	寶典創業投資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60,000	60,000	2,700,000	20.98	22,498	(12,720)	(2,669)	
英屬維京松翰半導體公司	松翰控股公司	P.O. Box 438, RoadTown, Tortola, Th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	344,506	344,506	10,510,000	100.00	194,392	(10,576)	(10,576)	孫公司
松翰控股公司	松翰科技(成都)公司	成都市	從事電腦系統集成及技術諮詢服務等業務	5,500 仟美元	5,500 仟美元	-	100.00	69,195	(17,229)	(17,229)	曾孫公司
	松翰科技(深圳)公司	深圳市	從事電腦系統集成及技術諮詢服務等業務	5,000 仟美元	5,000 仟美元	-	100.00	125,336	6,700	6,700	曾孫公司

註一：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除寶典創業投資公司外，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年底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一)	年底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年底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松翰科技(成都)公司	從事電腦系統集成及技術諮詢服務等業務	\$ 159,720 (5,50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59,720 (5,500 仟美元)	\$ -	\$ -	\$ 159,720 (5,500 仟美元)	100%	(\$ 17,229) (583 仟美元)	\$ 69,195 (2,383 仟美元)	\$ -
松翰科技(深圳)公司	從事電腦系統集成及技術諮詢服務等業務	145,200 (5,00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45,200 (5,000 仟美元)	-	-	145,200 (5,000 仟美元)	100%	6,700 (227 仟美元)	125,336 (4,316 仟美元)	-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04,920 (10,500 仟美元)	\$304,920 (10,500 仟美元)	\$1,959,235

註一：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依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除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失係以一〇一年度平均匯率計算外，餘係以一〇一年底之匯率計算。

註三：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1	一〇一年度 松翰科技公司 松翰科技(深圳)公司	松翰科技(深圳)公司	1	銷貨	\$280,83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8
		松翰科技(深圳)公司	1	應收帳款	39,89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松翰科技公司	2	進貨	280,83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8
		松翰科技公司	2	應付帳款	39,89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0 1	一〇〇年度 松翰科技公司 松翰科技(深圳)公司	松翰科技(深圳)公司	1	銷貨	287,16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8
		松翰科技(深圳)公司	1	應收帳款	49,00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松翰科技公司	2	進貨	287,16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8
		松翰科技公司	2	應付帳款	49,00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註一：1 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 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